

安全评价报告公示信息表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东方电气（广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风电电机项目 安全验收评价		
委托单位	东方电气（广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安全验收评价		
项目简介：	<p>东方电气（广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或“东方电气公司”）成立于2020年5月18日，于阳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住所为阳江高新区港口工业园锦绣路5号，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700MA54NH749Q，法定代表人：刘文华，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元。经营范围：风力发电机组及其零配件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检测、运维服务及其技术开发、应用；风场建设、运营、管理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成套发电设备设计、制造及销售；海工、海洋装备研发、制造、销售、检测、服务（以上生产、制造项目另设分支机构经营）；储能系统技术开发及应用；货物或技术进出口。</p>		
项目组长	刘强		
项目组成人员	潘杰、李琳		
报告审核人	游海		
过程控制负责人	谢雄英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该公司的平面布置、原辅材料、工艺及设备、配套公用设施和安全生产管理情况。		
评价结论：	<p>综上所述，东方电气（广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东方电气风电电机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建设项目试生产后已具备国家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标准规定和要求的基本安全生产条件，其危险有害因素的危害程度控制在可接受程度内，可整体满足安全生产条件。</p>		
现场照片：	<div style="display: flex; flex-direction: column; align-items: center;">   </div>		